

##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腾鳌镇经济开发区一号路八号，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以邮件、专人送达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谷磊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高亭达先生和证券事务代表孙亮先生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惠祥先生、臧婕女士提供全额无偿连带责任担保，为公司提供财务支持，并此次担保免于支付担保费用，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本事项及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事项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解决了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需要担保的问题，支持了公司的发展，且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体现了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本事项及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3月26日